

## 發送／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經**網上白表**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申請表格所規定的全部資料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而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二)或本公司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領取其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倘適用)。

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領。合資格派人領取的公司申請人須委派其授權代表攜同其加蓋公司印鑑的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均須於領取時出示獲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倘有關申請人未能於指定領取時間親身領取其股票，則有關股票將即時以平郵方式寄往有關申請表格所示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倘申請人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網上白表**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則預期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股票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二)以平郵方式寄往相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申請表格所規定的全部資料且申請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而未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二)或本公司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領取其退款支票。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股票預期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出，並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二)或在特別情況下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按申請表格的指示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倘申請人已指示其經紀或託管商代其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亦應向該經紀或託管商查詢彼等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付彼等的退款金額(如有)。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有關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查閱本公司刊發的公告，如有任何資料不符，須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二)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的下午五時正前知會香港結算。緊隨香港發售股份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後，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閱新賬戶結餘。香港結算亦將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發出一份活動結單，列示記存於彼等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倘申請人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而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則預期有關退款支票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二)或之前以平郵方式發送，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倘申請人使用**網上白表**提出申請並透過單一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則任何退款將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形式發送到該銀行賬戶。倘申請人使用**網上白表**提出申請並透過多個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則任何退款將以退款支票形式通過平郵方式寄往申請人的**網上白表**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倘申請人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則預期其獲退回的申請股款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二)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彼等的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發售股份股票僅於(i)全球發售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包銷協議並無終止的情況下，方會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本公司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

## 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條規定，於上市時及其後所有時間，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須至少有25%由公眾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8.24條，於上市時由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中，由三大公眾股東持有的股份不得超過50%。董事確認，(i)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將遵從上市規則第8.08(1)條，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至少有25%由公眾持有；(ii)根據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8.24條的規定，上市時由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中，三大公眾股東持有的股份將不超過50%；及(iii)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概無公眾股東將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以上。

## 股份開始買賣

假設全球發售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且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各自條款予以終止，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000股股份的買賣單位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1955。

承董事會命  
香港莊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許繼莉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錦釗先生及司徒榮德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許繼莉女士、李妍梅女士、謝輝先生、葉寧先生、李詠怡女士、王玲芳女士及周文杰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招達先生、官玉燕博士、康錦里先生、梁兆康先生及汝婷婷女士。